

2022年度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和后勤体制改革工作的具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市直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指导县市区政府有关机关事务工作。

（二）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使用监管、处置和维修等；根据授权，承担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及其他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统一建设，承办市直机关房屋维修、危旧房改造事务工作；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租赁方案，参与制定办公用房租金标准。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的经费管理工作。

（三）承担全市一般公务用车管理的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公务用车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处置等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预算内专项用于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经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一般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四）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参与编制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计划，参与制定资产配置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

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五) 统筹协调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推动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的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市直机关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全市公共机构（不含科教文卫体部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及其专项经费管理工作。

(六)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物业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费用定额；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后勤服务单位业务工作，按规定指导并组织实施市直机关后勤员工培训工作。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后勤服务工作。

(七) 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公有住房的建设、管理和服务等有关工作，负责异地交流市级领导干部周转住房建设、管理及相关服务工作。按规定负责市直机关住房资金和职工住房补贴资金的管理工作。

(八) 根据职责分工，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工作的管理、监督等职责。

(九)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办公用房管理科、国有资产管理科、公共机构节能和公共事务管理科、财务管理科、机关党总支（人事科）。

(二) 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3.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67.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6.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3.5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33.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1	1,233.50	总计	62	1,233.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3.50	1,23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7.21	96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75	69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9.72	45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9.03	22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6	19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6	19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6	4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6	4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6	4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6	5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0	5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39	1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12	12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12	7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12	7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3.50	672.12	561.3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7.21	539.45	427.76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75	458.75	232.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9.72	458.75	0.97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9.03	0.00	229.0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6	0.00	195.7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6	0.00	195.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6	4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6	4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6	44.2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6	51.46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0	50.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39	18.3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12	0.00	126.1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12	0.00	76.1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12	0.00	76.1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3.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67.21	967.2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26	44.2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46	51.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50	7.5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6.12	126.1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95	36.9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3.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3.50	1,233.5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33.50	总计	64	1,233.50	1,233.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33.50	672.12	561.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7.21	539.45	427.76
20101	人大事务	80.70	80.7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0.70	80.7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0.75	458.75	23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9.72	458.75	0.97
2010308	信访事务	2.00	0.00	2.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9.03	0.00	229.0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6	0.00	195.7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6	0.00	195.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6	44.2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6	44.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6	44.2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6	51.46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6	1.36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36	1.3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0	50.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39	18.3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70	31.7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0	0.00	7.5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50	0.00	7.5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50	0.00	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12	0.00	126.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12	0.00	76.1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12	0.00	7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5	36.9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5	36.9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5	36.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1.85	30201	办公费	14.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76	30202	印刷费	7.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8.3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0	30206	电费	2.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3.0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2.88	30213	维修（护）费	1.9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5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6.2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2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9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510.74						16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6	0.00	33.82	0.00	33.82	0.23	34.06	0.00	33.82	0.00	33.82	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233.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1.97万元，减少4.8%，主要是因为减少了部分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23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33.5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3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2.12万元，占54.5%；项目支出561.39万元，占4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33.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1.97万元，减少4.8%，主要是因为减少了部分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97万元，减少4.8%，主要是因为减少了部分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67.21万元，占7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26万元，占3.6%；卫生健康支出51.46万元，

占4.2%；节能环保支出7.5万元，占0.6%；城乡社区支出126.12万元，占10.2%；住房保障支出36.95万元，占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71.6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2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绩效改革，补发了2021年绩效奖及按月发放2022年基础绩效奖。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59.33万元，支出决算为459.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11人。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信访维稳工作“三无”单位创建考核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3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

开支。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9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维修经费、资产处置成本等项目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3.31万元，支出决算为4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变动，原单位将在职医疗补助经费划入本单位。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2.67万元，支出决算为18.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3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2021年医疗补助和发放2022年医疗补助。

10、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专项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市委礼堂修缮工程项目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6.1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财经大楼集中办公区食堂维修改造、一般干部周转房屋顶防水维修等项目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5.82万元，支出决算为3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11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2.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0.7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公用经费161.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4.0%，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6万元，支出决算为34.06万元，完成预算的6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23万元，完成预算的1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62万元，减少72.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同时因疫情影响，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

的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4万元（其中局本级4万元、公务用车平台50万元），支出决算为33.82万元（其中局本级2万元、公务用车平台31.82万元），完成预算的6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1.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同时因疫情影响，减少车辆出行安排。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3万元，占0.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3.82万元，占99.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个、来宾48人次，主要是县（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来学习交流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经验及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就公物仓建设相关事项进行交流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3.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82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平台车辆发生的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通行费等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7辆（其中：局机关1辆、市公务用车平台26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1.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3.96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在职在编人员11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71万元，增长21.6%。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在职在编人员11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2.5万元，支出决算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用于召开全市机关事务工作会议，人数103人，内容为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对机关事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明确相关工作任务和目标等。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万元、会务用餐费0.12万元、其他费用0万元。

三类会议是用于召开全市机关事务工作会议，人数103人，内容为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对机关事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明确相关工作任务和目标等。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万元、会务用餐费0.12万元、其他费用0万元。

培训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用于组织局属在职在编事业人员参加2022年全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人数12人，内容为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培训，经费支出为0.36万元（含授课费0.36万元）。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7.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8.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24.1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5.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7.58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金额的100%。

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7.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7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7辆（其中：局机关1辆、市公务用车平台26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2年本部门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既包括列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也包括本部门主管但列入财政公共专项的项目。2022年列入本部门预算的整体支出123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2.12万元，项目支出561.39万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5个（其中：涉及财政公共专项2个），涉及资金561.3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已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高。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年度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本单位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有关机关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和后勤体制改革工作的具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市直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指导县市区政府有关机关事务工作。

2、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使用监管、处置和维修等；根据授权，承担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及其他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统一建设，承办市直机关房屋维修、危旧房改造事务工作；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租赁方案，参与制定办公用房租金标准。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的经费管理工作。

3、承担全市一般公务用车管理的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公务用车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处置等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预算内专项用于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的经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一般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4、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制度；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

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参与编制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计划，参与制定资产配置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5、统筹协调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推动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的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市直机关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按照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明确的管理权责，负责全市公共机构（不含科教文卫体部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及其专项经费管理工作。

6、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市直机关办公用房物业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费用定额；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后勤服务单位业务工作，按规定指导并组织实施市直机关后勤员工培训工作。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后勤服务工作。

7、根据授权，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公有住房的建设、管理和服务等有关工作，负责异地交流市级领导干部周转住房建设、管理和相关服务工作。按规定负责市直机关住房资金和职工住房补贴资金的管理工作。

8、根据职责分工，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工作的管理、监督等职责。

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10、有关职责分工：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制定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接受市财政局的指导和监督检查。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负责所

属事业单位及派出机构的国有资产管理。

（二）机构情况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办公用房管理科、国有资产科、公共机构节能和公共事务管理科、财务管理科、机关党总支（人事科）6个科室。本单位下设独立核算二级机构1家，单位名称为株洲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构性质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人员情况

本单位编制人数31人，年末实有人数31人，退休人员0人，在职人员比上年度增加11人，为机构改革分流转隶人员。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预算收入1233.5万元，其中年初预算671.63万元，调整追加561.87万元。主要原因2022年新增在职人员11人，以及部分财政公共专项资金由本单位支付。

2022年支出123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2.12万元，项目支出561.39万元，结余结转0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本单位充分发挥财政预算资金效益，围绕部门职能职责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了2022年各项工作任务，全年预算数1233.5万元，全年执行数1233.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绩效完成情况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本单位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全面履行管理、保障和服务职能，完善服务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行政效能，提升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实力，

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国有资产管理稳步推进。着力建设“2+N”形式的国资改革制度体系，完成起草《株洲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株洲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操作规程》《株洲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操作规程》等系列文件，从制度层面为资产管理、配置、处置提供标准和依据，不断推动机关事务管理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围绕资产盘活处置，牵头协调市资规局、市住建局、市税务局、市不动产中心成立工作专班，组织产权单位集中办理权证，加快推进闲置国有资产处置。

二是办公用房管理科学合理。两次调整满足“三高四新”指挥部办公用房需要，完成了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办公场地改造任务，并顺利推动市信访局危房拆除及搬迁工作。持续推动跨系统、跨层级调剂原市国税大楼、原商检大楼维修项目建设，依法收回市委明楼经营权恢复其办公用途，预计新增约 1 万 m² 优质办公用房资源，打通市直办公用房紧缺堵点。加强检查整改，及时出台《2022 年市直党政机关院落房屋建筑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工作方案》，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市直党政机关自建房整治工作，排查化解重大事故隐患，确保办公场地使用安全。

三是公务用车管理集约高效。2022 年市公车平台累计为 46 家单位提供派车 3155 次，派车次数较 2021 年增加 75%，有力保障了机关单位正常公务出行。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的通知》，联合市纪委监委相关部门定期核查出行派车情况，目前市直单位公车“无任务出行”的现象得到根本遏制，无任务出行率从 50.73% 下降为 0。提升新能源车购置比例，2022 年购置新能

源车 55 辆，占采购总数的 45%，比上年增长近 7 倍。对纳入服务平台管理的 31 台公务车辆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统一维保“三统一”和定点维修、定点保险、定点加油“三定点”，对定点项目实行公开竞价制度，平均运维成本下降 13%。依法依规组织公务用车处置拍卖，处置了 72 台公车，金额达 186.97 万元，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四是集中办公区服务品质提升。完成了市财经大楼集中办公区机关食堂建设，为团市委、一体化中心、机关事务管理局三个单位近 100 位干部职工解决用餐难题。制定年度 2000 万元物业服务费分配方案并按节点拨付到位，保障集中办公区正常运转。推动出台《株洲市市直机关物业服务管理办法》，建立质效评估考核机制，加强物业规范化管理。为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确保党的二十大期间安全稳定，出台《关于组织开展深入排查市直党政机关潜在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的通知》，局党组带队先后前往市委大院、团结大院以及各市直单位开展安全排查，发现问题立行立改。

五是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扎实开展。2022 年组织 88 家单位开展第三批节约型机关创建，创建比例达到 91%，其中有三家国家级示范单位、五家省级示范单位。与市财政联合印发《株洲市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分配方案》，2022 年共实施了 4 个节能改造项目：天元区政府办公大楼空调系列维修及维保；芦淞区政府机关大院变频柜、水、电综合节能改造；株洲市实验中学中水回用系统提质改造及直饮水采购安装；石峰区政府自来水改造。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项目概况

2022年本单位专项资金涉及的项目既包括列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也包括由本部门主管但列入财政公共专项的项目。纳入本部门预算的项目有3个，分别为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项、公车平台建设及运转专项、机关事务专项。列入财政公共专项的项目有4个，分别为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资金、集中办公物业管理费、公共机构节能专项及工作经费、车辆购置费。

2、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

（1）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20万元，年中调整追回预算8.74万元，实际支出11.2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支出主要用于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2022年度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主要用于聘请工作人员、进行生活垃圾分类专项培训、宣传等工作。

（2）公车平台建设及运转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150万元，实际支出1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支出主要用于支持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及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设。2022年度市直党政机关新购车辆全部加装北斗定位系统，纳入全省一张网管理。市直单位公务出行通过公务用车信息平台进行调度，让公车在阳光下运行。

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建设。2022年度平台车辆实行定点维修、定保险、定点加油的“三定点”模式来降低平台车辆运行成本。

通过对市直机关部分车辆集中统管，为市直党政机关提供出行服务增加公务用车保障，在满足公务出行合理需求的同时，降低公务出行成本，全年降低维修费 107 万元。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 1 辆，减少碳排放。

（3）机关事务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80 万元，实际支出 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务工作的正常运转。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2022 年度机关事务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委托湖南莱茵律师事务所就沙坡里房屋租赁合同侵权责任纠纷提供法律诉讼代理服务、聘请湖南誉翔律师事务所为制定《株洲市市直党政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出台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完成 2021 年度机关运行成本统计调查、机关事务管理工作培训、机关文化建设等。

（4）市直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专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2750 万元，计划用于已列入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维修计划但尚未正式启动的项目共计 500 万元，以及用于 2022 年度新增的维修计划项目共计 2250 万元。2022 年项目实际支出 815 万元，10 月财政追回预算 1141.86 万元，结余指标 793.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50.7%。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我局按照“计划先行、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先急后缓”的基本原则，切实加强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专项资金管理，2022 年该项目累计拨付资金 815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礼堂、市委池塘栈道、市政府二楼西常务会议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

五老机关办公楼、老人事局办公院落、市档案馆更换电梯、市委原维修项目尾款等 13 个项目的维修改造，其中由我局主管的项目累计支出 540.87 万元，其余由财政直接拨付。通过维修改造消除安全隐患、恢复和完善使用功能，保障了相关单位的正常运转，实现节约型机关创建。

结余指标 793.14 万元，计划用于“两楼”和明楼维修改造项目前期做可研、设计、概算、预算、评审等工作，因项目周期较长，工程在 2022 年未启动，造成指标结余。现两个项目已于 2023 年正式启动且按照合同拨付了工程进度款。

（5）集中办公物业管理费

本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实际支出 1857.62 万元（含财政直接支付 382.71 万元），结余 142.38 万元，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1 家市直集中办公单位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严格按照《株洲市直机关单位办公用房物业服务管理办法》考核物业管理服务质量，通过对物业服务的规范管理，降低了能源损耗。通过按合同规定按时拨付集中办公区域物业管理服务费，保障了公共服务的正常运转。通过规范市直集中办公单位物业服务管理，保障了市直集中办公的工作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树立了职能部门的良好形象。物业服务保障情况满意度 95% 以上。

（6）公共机构节能改造专项及工作经费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00 万元，其中公共机构节能改造专项 80 万元，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 20 万元。公共机构节能改造专项实

际支出 80 万元，无结余；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实际支出 20 万元，无结余。

①公共机构节能改造专项预算 80 万元，实际支出 8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的补助。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2022 年节能改造补助资金用于天元区政府办公大楼空调系列维修及维保、芦淞区政府机关大院变频柜、水、电综合节能改造、株洲市实验中学学校中水回用系统提质改造及直饮水采购安装、石峰区政府小区电力“一户一表”改造。补助资金的投入，起到良好的示范引导作用，提高了全市各公共机构的节能意识。

②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宣传、节约型机关建设、节能改造项目评审等工作。2022 年节约型机关预计申报 50 家，实际申报 88 家，核验率为 100%，合格率为 100%。

（7）车辆购置费项目

项目年初预算数 3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6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52 万元。本单位主管的一般公务用车实际支出 2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3%，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持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2022 年度，共有 10 家市直单位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13 辆，更新率为 1.8%。所有更新购置车辆必须达到使用年限超过 8 年或者里程达到 25 万公里，且为在编车辆。在配置标准方面，更新购置小轿车排量不超过 1.8 升，价格不超过 18 万元/辆，更新购置越野车排量不超过 3.0 升，价格不超过 30 万元/辆。新购车辆必须加装北斗定位系统，喷涂公务用车标识，接受监督。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2 年度，本部门共有两个财政公共专项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存在偏差：

（一）市直单位中小型维修费

专项资金结余原因：原计划用于原国税、商检大楼和市委明楼维修改造项目前期做可研、设计、概算、预算、评审等工作周期较长，工程未完全启动，2022 年暂未拨付费用造成了结余。

改进措施：在下阶段的工作中，将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一是严把维修项目库进口，确保立项的规范性与合理性；二是提高工作计划的可行性，规范预算管理，实地调研，深入服务对象单位详细了解办公用房现状，收集用房单位诉求，制定合理的绩效总目标并予以量化；三是优化专项资金审批流程，严把项目资金支出关，明确专项资金拨付流程，在工程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拨付资金总额 75%，完成决算财评后，拨付 95% 资金，从制度上严格把关。

（二）集中办公物业管理费

专项资金结余原因：一是预留了河东审计局、农机事务中心、河东老城管局三处闲置资产物业费；二是我局公车平台在河西老政务中心占用部分办公区，预留分摊的物业费；三是一般干部临时周转房预留物业费。经济效益指标偏离原因是年度指标值要求降低物业费成本 2%，实际完成值为降低 1.69%。指标偏离原因为 2022 年度新增株洲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物业管理费 12.03 万元，剔除后指标值降低 2.48%，实际完成了年度指标值要求。

改进措施：一是严格审核各办公区物业费最高限额，避免物业费超标现象的发生，二是督促各集中办公区及时收集相关资料进行物业管理费拨付申报。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1.63	1233.5	1233.5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1233.5				按支出性质分： 123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33.5				其中：基本支出： 672.12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561.3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履行工作职责，全面履行管理、保障和服务职能，完善服务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行政效能，提升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实力。				达到预期目标： 国有资产管理稳步推进；办公用房管理科学合理；公务用车管理集约高效；集中办公区服务品质提升；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扎实开展；开拓绿色节能新领域，优化资源配置，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公车平台服务单位数量	30家-50家	43家	4	4	
		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数量	≥6家单位	13家	4	4	
		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培训次数	1次	1次	4	4	
	质量指标	全市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全覆盖	100%	100%	4	4	
		维修改造项目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符合标准	4	4	
		市直党政机关出行	及时派车	及时	4	4	
	时效指标	市直单位公车集中统管	3年内	完成	4	4	
		更新购置条件	更新车辆满足8年或25万公里	完成	4	4	
		按时拨付物业管理服务费	每季度按时	按时拨付	4	4	
	成本指标	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200万元	降低维修费107万元	5	5	

		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 20 万元	≤ 20 万元	5	5	
		物业管理服务成本	较上年度增加不超	达成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集中办公区物业管理费	通过集中管理办公区物业管理费的统筹安排，降低物业成本 2%	下降 1.69%	5	4	侨联物业管理费为新增，剔除后物业成本实际下降 2.48%
		资源回收利用率	提高	提高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企业	通过垃圾分类，带动末端企业发展	达到目标	3	3	
		本地社会人员就业率	增加	增加	3	3	
	生态效益指标	推广新能源汽车	1 辆	4 辆	4	4	
		集中办公单位	通过物业服务规范管理，降低能源损耗	达到	3	3	
		减少其他垃圾	通过生活垃圾分类，利用可回收资源，减少其他垃圾，达到保护生态环境目的	达成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直单位	市直公务用车车况持续改善，保障市直单位重点公务出行	达成	4	4	
		生态环境	持续向好	达成	2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总分					100	99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